

证券代码：003009

证券简称：中天火箭

公告编号：2021-038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雷声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聘宁星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1. 经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推选的副总经理人员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规定

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 经了解，被选聘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相关决策、监督、协调能力，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要求，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3. 提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选聘宁星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备查文件

（一）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中天火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31日